公司代码:603607 公司简称:京华激光

浙江京华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京华激光	603607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邵波	孔丹婧
电话	0575-88122757	0575-88122757
办公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中山路89号	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中山路89号
电子信箱	Web@sx-jhjg.com	Web@sx-jhjg.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999,406,664.62	1,041,086,191.78	-4.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40,762,930.44	833,152,431.86	0.91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869,396.75	62,779,060.65	-33.31
营业收入	305,507,655.37	296,677,893.28	2.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859,262.12	43,531,449.37	5.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9,985,347.62	38,959,865.56	2.6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6	5.52	减少0.16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0.24	8.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	0.24	8.33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4,844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浙江兴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63	56,456,585	56,456,585	无	0
孙建成	境内自然人	12.52	22,358,974	22,358,974	无	0
戚奇凡	境内自然人	2.67	4,773,384	4,773,384	无	0
冯一平	境内自然人	2.33	4,161,511	4,161,511	无	0
袁坚峰	境内自然人	1.83	3,259,872	3,259,872	无	0
冯一红	境内自然人	1.73	3,083,942	3,083,942	无	0
王富青	境内自然人	1.62	2,897,664	2,897,664	无	0
陈金通	境内自然人	1.62	2,897,664	2,897,664	无	0
蒋建根	境内自然人	1.62	2,897,664	2,897,664	无	0
熊建华	境内自然人	1.46	2,600,136	2,600,136	质押	611,1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兴晟投资为公司控股股东,其中股东孙建成持有兴晟投资67.81%的股份,股东袁坚峰持有兴晟投资11.62%的股份,股东冯一平持有兴晟投资10.30%的股份,股东谢高翔持有兴晟投资5.70%的股份,股东邵波持有兴晟投资4.57%的股份。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数据,2020年1-6月,我国实现GDP总值456614亿,同比下降1.6%,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72256亿,同比下降11.4%,其中烟酒类同比下降3.1%。在这样的经济大背景下,公司克服了因疫情影响导致的市场需求不振、同行竞争加剧等诸多不利因素,全体员工紧紧围绕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上下齐心,团结协作,基本完成了半年度经营目标。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0550.77万元,同比增长2.98%,净资产达84076.29万元,同比增加1.00%,净利润4585.93万元,同比增长5.35%。

1、疫情管控得力,恢复生产迅速

湖北烟草是公司重点客户之一。公司与湖北烟草配套的相关印刷企业人员往来密切、接触频繁。春节前,在得到武汉疫情信息的第一时间,通知武汉出差人员必须立即、就地采取防护措施,出差回绍后又对他们进行了必要的隔离,值得庆幸的是公司全体员工没有一例感染。春节期间,公司开始准备必要的防疫物资,提前落实了一定数量的口罩、测温仪和消毒水,准备好疫情防控的应急预案,及时了解掌握绍兴籍员工春节期间的行程情况,与外地员工保持密切沟通,掌握他们的健康状况以及其所在地的疫情情况,2月中旬,通过当地政府的复工审核,顺利复工,成为当地第一批复工企业之一,为上半年经营目标的实现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2、新产品开发见成效,市场开拓有突破

2020年1-6月,尽管受大环境影响,市场需求受到了不同程度的影响,但公司凭借铂金浮雕技术,在市场开拓方面小有收获。公司通过收购珠海瑞明科技、香港菲涅尔公司,控股美国菲涅尔公司,将铂金浮雕技术与激光全息技术组合开发的新产品,深受卷烟包装新款开发的青睐,已有多款烟包新品采用公司提供的样品,同时凭借铂金浮雕新产品,公司顺利中标了上海中烟产品,进入了上海烟草的供应商行列。

3、内部管理更加细化

公司在原有管理基础上,进一步细化管理,外部环境影响因素通过内部管理提升来消化。1-6月份,公司引入了生产信息化管理系统,集合、优化生产过程的信息,细化以批次管理为核心的质量控制方式,通过生产信息的集成与分析,监控并优化生产流程管理,减少生产制程的浪费 ,提高生产效率。同时公司开展了TPM现场管理提升工作,工作环境得到了明显的改善,现场物流更畅、环境更舒适,生产更安全,效率更高。

4、人才培养与引进、干部队伍的建设走了一小步

针对公司高管年龄偏大的现状,公司加大了后备干部梯队建设力度,2020年1-6月,做了以下几项工作,干部队伍建设小有成效:1)引进相关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的新员工8名,作为储备干部进行培养;2)选拔了一批年轻人充实到营销队伍中,解决营销队伍年龄老化,力量不足的问题;3)中层干部进行的第一轮读书学习和讲课活动效果不错,通过读书学习并分享学习体会的方式,要求每个中层干部读一本书、讲一堂课,一人读书,团队受益,良好的学习氛围正在形成;4)以班组长为主的基层管理人员包班外训反响良好,效果明显。利用生产淡季,组织40多名基层管理人员赴健峰培训学校进行为期3天封闭集训,提高基层管理者的技能和素养。

5、安全生产,和谐共赢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安全生产不松懈,对车间进行了综合整顿,强化安全检查、安全培训、安全教育等工作,安全生产总体情况良好,未发生重大工伤事故。

6、企业文化建设

公司一直重视企业文化建设,逐步塑造了"诚信、团结、实干、超越"的企业理念,增强员工的向心力和凝聚力,使公司的发展战略和员工的成长有机结合在一起,促进了公司的和谐发展。上半年,通过年终总结表彰会、春节团拜、趣味运动会等方式,寓教与乐,提高员工的凝聚力、荣誉感,激发工作热情。

1.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详见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607 证券简称:京华激光 公告编号:2020-023

浙江京华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京华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0年8月27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8月17日以电话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孙建成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浙江京华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3607 证券简称:京华激光 公告编号:2020-024

浙江京华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京华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0年8月17日以电话方式通知各位监事,会议于2020年8月27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谢伟东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及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的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公司监事会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管理与使用不存在违规情形。该专项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浙江京华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3607 证券简称:京华激光 公告编号:2020-025

浙江京华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规定,浙江京华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722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278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6.04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36,539.12万元。主承销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10月19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其中中国银行绍兴市分行(账号为:377973521097)人民币19,800.00万元;招商银行绍兴分行营业部(账号为:575903174410502)人民币10,000.00万元;中国农业银行绍兴越城支行(账号为:19535101040026312)人民币6,739.12万元。另扣减招股说明书印刷费、审计费、律师费、评估费和网上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3,386.79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33,152.33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中汇会验[2017]4926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金额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2020年1-6月,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133.67万元,均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其中年产 5 万吨精准定位激光全息防伪包装材料建设项目0万元、激光全息防伪包装材料研发中心建设项目510.44万元、珠海市瑞明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收购623.23万元;2020年1-6月, 公司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后的净额为31.09万元。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2,947.17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后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连同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银行绍兴市分行、招商银行绍兴分行营业部、中国农业银行绍兴越城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公司董事会为本次募集资金批准开设了三个募集资金专户,其中:中国银行绍兴市分行,账号为:377973521097;招商银行绍兴分行营业部,账号为:575903174410502;中国农业银行绍兴越城支行,账号为:19535101040026312。

(二)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本公司有3个募集资金专户,并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认购了1个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产品	存储余额	账户性质
中国银行绍兴市分行	377973521097	8,470,973.03	活期存款
招商银行绍兴分行营业部	575903174410502	24,387.86	活期存款
中国农业银行绍兴越城支行	19535101040026312	976,336.91	活期存款
	"汇利丰"2020年第4247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0,000,000.00	理财产品
合 计		29,471,697.80	[注]

[注]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2,947.17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947.17万元,募集资金结余金额与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之间差额2,000.00万元,系本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详见本报告三(五)之说明。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二) 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异常情况。

(四)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期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五) 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本公司于2020年1月21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2,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浙商证券于2020年1月21日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发表了无异议意见。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为2,000.00万元。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经披露的相关信息募集资金不存在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披露的情况;公司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2013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浙江京华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8日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年1-6月

编制单位:浙江京华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6,539.1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33.6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436.0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1)-(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投项目:											
年产5万吨精准定位激光全息防伪包装材料建设项目	是	29,800.00	16,548.00	0	16,774.41	-226.41	101.37	2019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激光全息防伪包装材料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3,360.00	3,360.00	510.44	1,474.89	1,885.11	43.90	2020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珠海市瑞明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收购	是	-	14,045.10	623.23	13,186.75	858.35	93.89	2020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募投项目小计		33,160.00	33,953.10	1,133.67	31,436.05	2,517.05	92.59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报告期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报告期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报告期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报告期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0年1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2,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浙商证券于2020年1月21日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发表了无异议意见。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余额合计为2,000.00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报告期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及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认购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报告期无										

证券代码:603607 证券简称:京华激光 公告编号:2020-026

浙江京华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实质性影响。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简称"新收入准则"),实施如下: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

2020年8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新收入准则下,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满足一定条件时,公司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新收入准则的实施未引起本公司收入确认具体原则的实质性变化,仅根据新收入准则规定中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增加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

三、独立董事对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董事会对该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监事会审核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浙江京华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8日

公司代码:600104 公司简称:上汽集团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汽集团	600104	上海汽车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晓东	陈晓东
电话	(021)22011138	(021)22011138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489号	中国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489号
电子信箱	saicmotor@saic.com.cn	saicmotor@saic.com.cn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833,295,812,785.30	849,333,279,599.19	-1.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6,965,081,861.99	249,702,009,694.74	-1.10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357,664,200.45	129,092,387.31	22,641.59
营业收入	274,520,292,130.57	367,915,848,858.17	-25.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94,265,990.37	13,764,335,004.43	-39.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176,080,833.04	12,494,882,400.12	-42.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1	5.72	减少2.4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18	1.178	-39.05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96,782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上海汽车工业(集团)总公司	国有法人	71.24	8,323,028,878	0	无	
跃进汽车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3.54	413,919,141	0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未知	3.27	381,625,163	0	无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未知	2.99	349,768,497	0	无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原股权价值1号单一资金信托	未知	0.95	111,200,000	0	无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未知	0.86	100,754,000	0	无	
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未知	0.75	87,719,298	0	无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未知	0.72	83,650,834	0	无	
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未知	0.68	79,711,098	0	无	
华融汇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未知	0.65	76,219,362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10名股东中,上海汽车工业(集团)总公司与其他9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其他9名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9上汽01	155709	2019/9/19	2022/9/19	30	3.42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19上汽02	155847	2019/11/14	2022/11/14	20	3.60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资产负债率(%)	64.87	64.58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18.41	19.45

关于逾期债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今年以来,突如其来的新冠疫情对世界经济和全球汽车产业造成了巨大冲击,国内车市更是雪上加霜,出现了深度下探。上半年,国内市场销售整车1023.4万辆,同比下降17.2%;其中,乘用车销售783.2万辆,同比下降22.9%,商用车销售240.2万辆,同比增长9.1%;新能源车销售36.7万辆,同比下降40.6%。虽然国内车市销量同比下滑明显,但随着国内疫情得到有效控制,以及中央和地方政府一系列"稳增长、促消费"政策的连续出台,国内车市从第二季度开始销量环比增长显著,乘用车消费升级趋势依然明显;疫情后的市场需求新热点不断涌现,特别是商用车市场在公路物流需求增长、基建投资加速等利好带动下,率先恢复正增长,重卡市场月销量更是创出历史新高。

受疫情冲击,公司经济运行等受到影响,经营挑战加大。公司围绕"加强疫情防控"和"稳定生产经营"两条主线,主动应变、危中寻机,努力把疫情造成的损失降到最低。上半年,公司实现整车销售204.9万辆,同比下降30.2%;其中,乘用车销售163万辆,同比下降35.8%,商用车销售41.9万辆,同比增长5.0%。公司实现新能源车销售5.8万辆,销售速度跑赢新能源车整体市场约12个百分点;实现整车出口及海外销售13.2万辆,其中自主品牌海外销售7.9万辆,同比增长17.3%,公司整车出口销量继续排名全国第一。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2837.40亿元,同比下降24.6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3.94亿元,同比下降39.01%;其中,第二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777.94亿元,同比增长0.9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2.73亿元,同比增长31.92%。

面对疫情带来的挑战,公司主要开展了以下三方面工作:

1、全力抓好疫情防控,稳步推进复工复产

面对突如其来的疫情,公司把保障员工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首要位置,严格落实防疫要求,千方百计筹措防疫物资,建立健全应急管理机制,细致做好各项防护措施,全力守护员工安全健康。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国内确诊病例员工已全部治愈,疑似病例数实现"清零"。与此同时,公司还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上汽大众、上汽通用分别向上海和武汉捐赠现金;上汽大通、南维柯等企业加班加点生产交付800多辆负压救护车驰援前线;上汽通用五菱等企业利用自身条件优势积极转产口罩等防疫物资;上汽安吉物流免费为武汉地区抢运救援物资;公司及下属企业累计捐赠现金和物资超过6000万元,为全国打赢疫情防控的阻击战贡献了上汽力量。

在抓好疫情防控工作的基础上,公司积极化解产业链风险隐患,稳步推进复工复产。一方面,努力协调全球供应链资源,加强风险零部件备货,合理组织安排生产,狠抓现金流管理和降本增效,守牢生产经营的底线;另一方面,加大终端的金融支持和营销力度,调整经销商考核政策,主动为经销商纾困减压,确保产业链和资金链安全。

2、积极应对挑战变化,努力激活市场销售

在抢抓国内消费热点方面,公司下属整车企业推出了荣威RX5 PLUS、大众威然、凯迪拉克CT4、别克全新GL8等10余款新品,以及杀菌消毒等加装产品和服务,积极抢抓健康出行、消费升级、市场回补等热点需求;并结合上海"五五购物节"及各地促进汽车消费政策,推进实施"以旧换新"、"致敬抗疫英雄"等活动,制定营销服务专案,提供优质产品和服务。公司还加快推进营销体系变革,综合运用虚拟展厅、视频直播、线上预约、上门送车等线上营销方式,加强线上营销能力建设;并根据不同区域的市场特点和疫情等级,加大经营管理者和营销人员的决策自主权,推进营销体系的扁平化管理和精准化运营。上半年,上汽大众A+级以上车型的销量比例已达63%,上汽通用中高端车型的销量比例超过55%,产品销售结构得到优化升级;上汽通用五菱积极把握"口罩营销"、"地摊经济"等热点,微车市场份额同比增加了2个百分点;乘用车分公司以推出荣威RX5 PLUS为起点,进入到新一轮产品投放周期,并通过品牌"换新"、造型"出新"、营销"创新"和二手车认证"托底"等举措,助力荣威和名爵品牌向上升级;上汽大通宽体轻客和上汽红岩重卡产品抓住政策机遇,销量实现两位数增长;享道出行的注册用户数已突破1000万人,较年初增长超过40%;上汽财务公司、上汽通用汽车金融公司等金融板块企业积极应对车市下滑和市场竞争压力,经营业绩继续保持稳健增长。

在拓展海外市场销售方面,在疫情暴发初期,海外市场受影响较小,公司优先确保海外销售的生产需要,海外销量取得"开门红"。随着疫情在全球加速蔓延,海外市场受到较大冲击,公司一方面积极响应当地政府要求,严格做好防疫工作,努力推动复工复产,并积极开展公益活动,提升品牌形象;另一方面深挖全球市场机遇,加快拓展海外营销网络,加大数字化营销力度,努力化危为机。上半年,公司整车出口销量继续保持国内领先,在公司海外销量结构中,自主品牌销量占比近60%,MG品牌继续保持中国出口单一品牌销量第一,尤其是在中东、澳新、英国、埃及和东南亚市场的销量及市占率都有显著增长;上汽法国首家品牌店5月份正式开业,并通过"云直播"实现用户引流和品牌传播。上汽新能源车登陆欧洲后,面对严苛的产品标准和严峻的疫情考验,销量保持节节攀升,6月份上汽电动车在欧洲市场的销量已跃上"千辆级"台阶;其中,在英国电动车市场MG EZS销量稳居前三,在荷兰和挪威也已跻身市场前列,首批328辆上汽大通MAXUS EV30纯电动智能物流车发运挪威,上汽自主品牌新能源产品加快走向全球。

3、加快推进创新转型,增强公司发展后劲

在品牌战略升级方面,荣威实施"双标战略",推出了新"狮标"和全新"R标",努力打造"新国潮"的品牌新形象;名爵发布"mission 100"战略,以"数智科技"为核心理念,启动品牌战略新一轮提速;上汽大通推出了新能源乘用化产品EUNIQ系列,进一步强化"定制基因",塑造科技、年轻、时尚的品牌新形象;五菱品牌为彰显与时俱进的乘用化创新和全球化发展,新增全球"银标",努力打造多元化、年轻化、全球化的新特质。

在新能源核心技术方面,上汽英飞凌顺利实现全球最先进的第七代IGBT量产,相比进口产品成本有了大幅下降;400型燃料电池电堆和系统研发快速推进,300型燃料电池技术已在公司多款商用车产品上实现应用,并已获得公司以外多家企业的订单。

在智能驾驶项目建设方面,公司对标全球领先智驾技术,已基本实现AI Parking和AI Pilot功能并同步启动测试;洋山港5G智能重卡已实现实景自动泊车和5车编队功能;AIT港口集装箱智能运输车首辆样车已成功下线。

在智能网联核心技术产业化方面,智能驾驶决策域控制器iECU完成硬件升级,智能车联终端T-Box已搭载在RX5 MAX上实现量产,智能底盘中的第四代冗余电子转向系统EPS完成产品交样;自主开发的高级驾驶辅助系统ADAS产品已进入试验阶段。人工智能实验室通过视觉SLAM算法将智能驾驶车辆定位精度提高到10cm以内,并且在多模态智能座舱开发、智能调度算法以及智能客服等方面取得重要新进展。此外,搭载最新智能互联技术(斑马智行VENUS系统)的荣威RX5 PLUS上市;面向国际市场的"i-Smart"智能网联系统已在超过30种的海外车型上使用,激活用户超过7.5万,并已覆盖东南亚、印度等区域。

在软件技术方面,上汽集团零束软件分公司正式成立,将承担新一代中央集中式电子架构、云管端面向服务的软件平台、汽车数据基础架构和网络安全、操作系统和AI算力芯片,以及开放的软件集成开环境等基础技术平台的研发任务。针对芯片和操作系统等新四化领域"卡脖子"的关键技术,公司已制定了具体的实施计划,通过联合开发,加快形成相关能力。

在数字化转型方面,数字化营销项目已在名爵、大通等品牌试点推进;上汽数据中台通过底层架构改造,平台运算能力提高了30%;上汽大众MEB工厂、上汽通用凯迪拉克工厂、自主品牌临港工厂积极推进"数字化样板工厂"建设;公司"产品数字化、体系数字化、生态数字化"水平持续提升。

在深化改革方面,公司进一步完善组织机构和激励约束机制,并在新能源、智能网联、移动出行服务等创新领域,积极引入战略投资者,建立健全多元化市场化的融资渠道,持续深化混合所有制改革;同时,进一步加大干部人事改革力度,加强人工智能、软件技术等关键技术领域的人才高地建设,推动实现组织流程更高效、资源配置更优化、激励约束更有效的改革目标。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财政部修订并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根据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及执行期限要求,公司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从2020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上述变更已经公司董事会七届十一次会议、监事会七届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意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需要对公司比较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导致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亦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详见本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披露的临2020-018《上汽集团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陈虹
2020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0104 证券简称:上汽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0-039
债券代码:155709 债券简称:19上汽01
债券代码:155847 债券简称:19上汽02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七届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通知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8月14日向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通过传真、邮件等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

二、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

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0年8月26日下午在上海市威海路489号会议室召开。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董事出席会议情况

会议应到董事7人,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陈虹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四、会议决议

经与会董事逐项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关于《公司2020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020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2837.40亿元,同比下降24.6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3.94亿元,同比下降39.01%,基本每股收益0.718元,同比下降39.05%。2020年6月末公司总资产8332.96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2469.65亿元。

公司中期不进行利润分配和公积金转增股本。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关于《公司2020年上半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0104 证券简称:上汽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0-040
债券代码:155709 债券简称:19上汽01
债券代码:155847 债券简称:19上汽02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七届十三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通知情况

本公司监事会于2020年8月14日向监事通过传真、邮件等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

二、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

本次监事会会议于2020年8月26日下午在上海市威海路489号会议室召开。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监事出席会议情况

会议应到监事4人,出席监事4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沈晓苏先生主持。

四、会议决议

经与会监事逐项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关于《公司2020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4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3、关于《公司2020年上半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同意4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特此公告。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0104 证券简称:上汽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0-041
债券代码:155709 债券简称:19上汽01
债券代码:155847 债券简称:19上汽02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977号文件核准,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汽集团"、"公司"或"本公司")于2017年1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每股人民币22.80元的发售价格非公开发行657,894,736股A股股票(以下简称"2016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00,000.00万元(人民币14,999,999,980.80元),扣除发行费用计人民币14,550.00万元,公司截止2017年1月11日,收到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854,499,980.80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德师报(验)字(17)第00019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857,743.27万元(含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363,921.48万元),其中2020上半年度实际使用人民币60,734.51万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686,372.38万元(含利息58,665.66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公司一直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存放、使用、管理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

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开立了专项账户存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募集资金的本公司之分公司、子公司(以下统称为"各募集资金实际使用单位")亦开立了专项账户存储公司所拨付的募集资金。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账户主体	账号/存单号	截至2020年6月30日账户余额
1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1215529300448371(注1)	626,378.30
2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1215529300449273	1,343.44
3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	1001215529300448646	52.44
4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	1001215529303612311	1,619.45
5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	1001215529303612435	194.26
6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	1001215529303612559	9.31
7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商用车技术中心	1001215529300448770	423.85
8	上海汽车变速器有限公司	1001215529300449397	0.00
9	上海汽车变速器有限公司	1001215529300448522	7,153.82
10	上汽大通汽车有限公司	1001215529300448894	17,132.84
11	上汽大通汽车有限公司无锡分公司	1001215529303612683	9,357.56
12	上海赛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01215529300448495(注2)	22,707.12
13	上海汽车工业销售有限公司	1001215529300449424	-
14	上海车享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1001215519303212278	-
	合计		686,372.38

注1:为提高募集资金资金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将部分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以七天通知存款的方式存储。该账户余额已包括七天通知存款余额人民币626,000.00万元。

注2:为提高募集资金资金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上海赛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将部分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以七天通知存款的方式存储。该账户余额已包括七天通知存款余额人民币22,500.00万元。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情况

公司及各募集资金实际使用单位与募集资金开户方、保荐机构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或《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各方均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或《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范本的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0年1-6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60,734.51万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857,743.27万元。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先期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截至2017年2月28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363,921.4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自筹资金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置换金额
1	上汽集团自主品牌乘用车节能与新能源汽车新产品项目	400,000.00	19,153.22	19,153.22
2	上汽集团自主品牌商用车新能源汽车新产品项目	180,000.00	5,788.67	5,788.67
3	上汽变速器混合动力EDU变速器扩能和产品升级项目	140,000.00	13,263.78	13,263.78
3.1	EDU三期新增7JPH扩能项目(总产能10JPH)	20,000.00	12,267.03	12,267.03
3.2	混合动力EDU Gen2项目	120,000.00	996.75	996.75
4	商用车智能化大规模定制业务模式开发及应用项目	200,000.00	2,809.93	2,809.93
5	上汽集团燃料电池汽车前瞻技术研发项目	50,000.00	-	-
6	上汽集团智能驾驶汽车前瞻技术研发项目	70,000.00	-	-
7	上汽集团自主品牌互联网汽车应用开发项目	70,000.00	22,484.06	22,484.06
8	上汽集团云计算和数据平台项目	50,000.00	421.82	421.82
9	上汽电商平台车享网项目	40,000.00	-	-
10	上汽集团汽车金融及互联网金融拓展项目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合计	1,500,000.00	363,921.48	363,921.48

2017年3月31日,公司六届十四次董事会、六届十一次监事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以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363,921.48万元,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报告及专项审核报告》(德师报(核)字(17)第E00075号),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履行了法定程序并进行了信息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15)。

2020年1-6月,公司无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年1-6月,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0年1-6月,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固定收益类国债、银行理财等投资产品的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不存在超募资金。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不存在超募资金。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按照项目进度付款后的余款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17年10月30日,公司六届十八次董事会、六届十四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新增江苏省溧阳市中关村大道200号作为募投"商用车智能化大规模定制业务模式开发及应用项目"的实施地点。增加后,该项目实施地点为上海市杨浦区军工路2500号、江苏省无锡市惠山经济开发区金惠路199号和江苏省溧阳市中关村大道200号。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详见公司于2017年10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关于增加公司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35)。

2018年3月28日,公司六届十九次董事会、六届十五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和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新设三个募集资金专户,分别用于"上汽集团燃料电池汽车前瞻技术研发项目"、"上汽集团智能驾驶汽车前瞻技术研发项目"、"上汽集团自主品牌互联网汽车应用开发项目" 募集资金的存储及管理,并将上述项目原对应募集资金专户资金分别转入新设的三个募集资金专户,之后注销上述项目原对应募集资金专户;同意上汽大通汽车有限公司无锡分公司新设一个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商用车智能化大规模定制业务模式开发及应用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及管理。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已于2018年3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发布《关于新增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09)。

2020年4月10日,公司七届十次董事会、七届十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对"上汽集团自主品牌乘用车节能与新能源汽车新产品项目"、"上汽集团自主品牌商用车新能源汽车新产品项目"、"混合动力EDU Gen2项目"和"商用车智能化大规模定制业务模式开发及应用项目"的可行性、预计收益等重新进行了论证,决定继续推进,预计上述项目于2021年底前完成。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临2020-010)。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发生变更的情况,也无对外转让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违背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6日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亿元

募集资金总额			15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0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5.7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上汽集团自主品牌乘用车节能与新能源汽车新产品项目	否	40.00	40.00	40.00	2.52	20.34	-19.66	50.85	-	-	-	否
上汽集团自主品牌商用车新能源汽车新产品项目	否	18.00	18.00	18.00	0.92	5.18	-12.82	28.78	-	-	-	否
上汽变速器混合动力EDU变速器扩能和产品升级项目,其中:	否	14.00	14.00	14.00	0.35	7.14	-6.86	51.00	-	-	-	否
1、EDU三期新增7JPH扩能项目(总产能10JPH)(注1)	否	2.00	2.00	2.00	-	2.01	0.01	100.40	2018年	-0.02	否(注2)	否
2、混合动力EDU Gen2项目	否	12.00	12.00	12.00	0.35	5.13	-6.87	42.76	-	-	-	否
商用车智能化大规模定制业务模式开发及应用项目	否	20.00	20.00	20.00	0.88	7.47	-12.53	37.37	-	-	-	否
上汽集团燃料电池汽车前瞻技术研发项目	否	5.00	5.00	5.00	0.20	1.37	-3.63	27.42	-	-	-	否
上汽集团智能驾驶汽车前瞻技术研发项目	否	7.00	7.00	7.00	0.96	2.95	-4.05	42.09	-	-	-	否
上汽集团自主品牌互联网汽车应用开发项目	否	7.00	7.00	7.00	0.09	6.98	-0.02	99.73	-	-	-	否
上汽集团云计算和数据平台项目	否	5.00	5.00	5.00	0.11	2.54	-2.46	50.76	-	-	-	否
上汽电商平台车享网项目	否	4.00	4.00	4.00	0.05	1.81	-2.19	45.18	-	-	-	否
上汽集团汽车金融及互联网金融拓展项目	否	30.00	30.00	30.00	-	30.00	-	100.00	2016年	2.71	是	否
合计	-	150.00	150.00	150.00	6.07	85.77	-64.23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上汽集团自主品牌乘用车节能与新能源汽车新产品项目、上汽集团自主品牌商用车新能源汽车新产品项目、混合动力EDU Gen2项目和商用车智能化大规模定制业务模式开发及应用项目原计划于2019年底投入批产。2020年4月,公司对上述项目的可行性、预计收益等重新进行了论证,决定继续推进,预计上述项目于2021年底前完成。详见本报告三、(八)。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八)											

注1:"EDU三期新增7JPH扩能项目(总产能10JPH)"专户产生80.79万元利息,上述利息收入已继续用于募投项目投资。

注2:"EDU三期新增7JPH扩能项目(总产能10JPH)"2020年1-6月效益未达预期的主要原因:EDU产品主要配套上汽自主品牌乘用车新能源产品,在新能源汽车补贴大幅退坡及全球汽车行业普遍遇冷的背景下,叠加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销量不及预期,EDU产品销量相应下降。